

# 補救教學政策內涵之論述與實踐

陳宜莉<sup>1\*</sup>

<sup>1</sup>國立臺南大學教育經營與管理系博士生

## 中文摘要

補救教學政策自攜手計畫、教育優先區—學習輔導專案延伸至今，已經有近二十年時間，期間也歷經多次修正，使其達到更公平、正義的教育原則。本研究從教育行政決定的觀點來探討補救教學政策的發展趨勢，透過近年文獻的收集及研究者於教學現場的觀察，進行分析以了解補救教學政策之內涵、趨勢與困境，試圖依據困境問題提出相對應的策略與建議。研究結果顯示，補救教學政策在教學上的應用成效斐然，然而在行政、課程、參與三方面卻出現部分困境：(1)方案經費延宕、評鑑工作浩大、學生來源分散以及師資不足等問題；(2)課程內涵受限制、教材準備困難、教學時間不足，以及統一試題公平性等挑戰；(3)名稱標籤化、家長支持度低落以及學童學習動機缺乏等因素，影響學生學習成效。最後研究者重新檢視補救教學方案，依據困境的分析，提出相關建議，供從事補救教學相關人員之參考。

關鍵字：補救教學、困境、建議、政策內涵

## 壹、前言

臺灣於 1990 年起，政治、經濟、社會、文化、環境與教育呈現快速地變遷。經濟型態的轉變使核心家庭成為臺灣家庭結構的主流，隔代教養的情況增加、外籍配偶的案例增多、貧富差距加大，高齡化和少子化問題成為社會矚目的焦點。社會的變遷對弱勢族群子女教育帶來不利的影響，貧窮、家庭代溝、文化適應和對弱勢者的排擠都可能造成學習弱勢，使弱勢族群無法藉由教育改變社會地位(謝明燕，2006)。

有感於教育是國家經濟社會發展的重要投資，落實教育機會均等的理想，才能實現社會的公平正義。美國布希總統為了從根矯治貧富與階級差距的社會問題，讓弱勢孩子得到公平的教育機會，在 2002 年提出《不放棄任何孩子》法案(No Child Left Behind Act, NCLB)，重新規範各州政府、地方學區、學校的責任權力與績效要求(訂定各州年度進步達成及精熟標準)，且立案對清寒或殘障學生的家庭提供資助，讓孩子能安心向學。1967 年英國卜勞頓報告書提出教育優先區政策，以避免物質或經濟貧乏、不利地區的兒童在起跑線上立於劣勢，危害教育機會均等的理想。

臺灣則在 2013 年整合「攜手計畫-課後扶助」及「教育優先區計畫-學習輔導」兩政策，正式推動「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補救教學實施方案」，以擴大其補救對象，顯示政府對弱勢族群的重視。補救教學措施時至今日，在教學上的應用成效眾所皆知，然而研究者身為國小教育人員，發現補救教學在學校現場實施時出現部分困境，故本文將深入頗析補救教學方案之內涵及執行成效，並針對國小教育現場的行政、課程、參與三方面提出相關建議，以供參考。

## 貳、補救教學方案內涵探討

### 一、方案分析

近來許多研究指出，補救教學能使低成就學童趕上同儕兒童水準，亦可避免低成就學生隨著年齡逐漸拉大與一般學童差距的唯一方式(Linan- Thompson, Vaughn, Prater,& Cirino,2006)，研究者今從教育行政決定的程序來看補救教學方案可更清楚整個脈絡。

補救教學政策的目標，乃基於國內學童在國際評量計畫(PISA)中，城鄉差距懸殊，成為當時急需關心的課題之一(朱家儀，2013)。因此教育部參照國外的相關政策，以提升低成就學生學習能力與效果為目標，透過「弱勢優先」、「公平公正」及「個別輔導」之實施原則，發揚「教育有愛、學習無礙」之精神，達到「有教無類、因材施教」的教育願景，並藉由客觀性評量，篩選學習低成就學生，施以補救教學，藉此提高學生學力，確保教育品質，期以真正落實教育機會均等理想，實現社會公平正義(教育部，2014)。

教育部自 1987 年開始進行一連串的教育改革，試圖找尋最佳教學方案，以改善弱勢學生教育環境的計畫，弭平其學習落差；故 1996 年，教育部仿效英國實施「教育優先區」計畫，將偏遠地區和升學率低、中輟率高、設備嚴重不足問題的學校列為優先補助的對象；2003 年，全國教育發展會議中更將「弱勢族群的教育問題」列為首要討論議題，同年並開辦「關懷弱勢弭平落差課業輔導」；2004 年，教育部「縮短城鄉學習落差補助要點」正式通過，以積極性的差別待遇對學習弱勢的學生、家庭與學校提供支援；2006 年，教育部將數種性質類似的計畫整合為「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補助各地方政府全面推動弱勢且學業落後學生之補救教學，於課餘時間提供弱勢且學習成就低落國民中小學學生小班且個別化之免費補救教學，提供學習成就低落之國中小學生多元及適性的學習機會(蔡先口等，2006)。

近年來政府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建構國中學生基本學力之檢核機制，落實補救教學，提供多元適性的學習機會，以達成「確保學生學力品質」、「成就每一個孩子」的目標，故教育部積極推動「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補救教學實施方案」以扶助每一位學習低成就學生，並全面推動補救教學篩選及成長測驗，以追蹤其補救教學之學習進展狀況(教育部，2014)。

然而「攜手計畫-課後扶助」及「教育優先區計畫-學習輔導」政策，均是立基於社會之公平正義而擬定，旨在照顧弱勢之個人或地區，尚未關注到不具弱勢身分之國中小學習低成就學生，故教育部整合兩政策，於 2013 年起正式改名為「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補救教學實施方案」作為國中小補救教學之單一實施計畫，並將逐年擴大將所有學習成就低落學生均納為必需接受補救教學的對象。

## 二、修訂情形

從賽蒙的價值命題角度來看，補救教學政策是必然的普世價值，教育是國家經濟社會發展的重要投資，唯有落實教育機會均等的理想，才能實現社會的公平與正義，但相關的施行措施，則需多方容納不同聲音，適時調整之。

補救教學實施方案為攜手計畫、教育優先區扶助理念之延伸，從 2006 年的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轉變到今日的補救教學方案，歷經幾次法規上的修改，從政府、學校、教師與學生的角度來著手，研究者針對三個修正方案(2012 年、2013 年、2015 年)的要點做歸納介紹，並便於讀者對補救教學政策的瞭解。

### (一)補助對象

一個人的力量也許太小，但一群人或許就能改變某些事，故政府至 2015 年開始，將補助對象除以原本的直轄市、縣(市)政府外，更加入了法務部矯正署及師資培育之大學，以培育出更多專業的補救教學人員，冀望能透過這些人力資源，一同來參與此政策，讓更多學生得到受惠，並解決學校端教師短缺的困境。

### (二)受輔對象

受輔對象由初期選定以雙低身分為補救對象，以達到政策最直接、滿意的效益，亦是賽蒙的有限理性中所謂的最有效、合理的決定。所謂的雙低身分以 2012

年的補救教學政策要點，可分為：(1)身分弱勢：諸如原住民學生；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及身心障礙學生；外籍、大陸及港澳配偶子女；低收入、中低收入家庭學生及免納所得稅之農工漁民子弟；隔代教養及失功能（包括單親）之家庭子女；經學校學習輔導小組認定受輔可提升學業成就之身心障礙學生；其他經學校學習輔導小組認定有需要補救教學之弱勢國民小學學生，以不超過總受輔人數之百分之三十為原則(2015年取消此項)。(2)學習成就低落：參加補救教學線上評量測驗，國語文、數學或英文之標準化測驗結果有一科目屬學習低成就者(教育部，2012)。

後續政策修改為，2013年只需國小一至六年級學生具備雙低身分，至2015年修改為國小一至四年級學生，目前預計於2016年全面取消雙低身分資格；並相受輔學生的提報比率由成績為班級後百分之三十五者，最後逐漸擴大到只要有國、數、英任一科目有不合格者；學生的身分亦從一般學生擴大到少年矯正學校及少年輔育院的收容少年。整個決定歷程依據艾齊厄尼(Etzioni)綜合掃描模式逐年修正，以達到帶好每一個學生為目標，讓整個政策更接近「教育有愛、學習無礙」之精神。

### (三)測驗評量應用

行政的革新，需要借重科學化的技術，量化的數字可反映政策的成效性，尤其在2012年起，篩選受輔學生的標準科技化評量系統由原本之常模參照調整為標準參照，檢測試題依「基本學習內容」各分項能力之指標命題，更能客觀的反映出學生的能力，幫助教師在教學時能「對症下藥」；學生參與測驗的次數從早期三次評量，更改成上、下學期末各評定一次，此舉可減輕學校端的負擔，讓教師有多餘的心力放置教學上。

就教育經費分配的風險性決定而言，教育部規劃從雙低身分的學生補救帶起，逐漸拓展到所有需要補救的低成就學生，乃由於臺灣從1990年代起，隔代教養、外籍配偶、經濟弱勢…等現象對其子女的教育產生不利的影響，為落實教育機會均等的理念，故先將焦點放於弱勢低成就學生。時至今日，身分弱勢的家庭在政府多方補助之下，經濟、文化的差距已慢慢消失，可將經費真正放在每一個學習低成就學生身上，提昇此政策之經費績效，維護教育健全發展。

## 參、補救教學方案執行成效評析

Jones(1984)表示政策執行是一種將政策付諸實行的活動，其中以解釋(interpretation)、組織(organization)、和應用(application)三種活動最為重要，所謂解釋係指政策執行機構將政策的內容化成可接受和瞭解的指令；組織係指確定執行單位與執行方法，以實現政策目標；應用則係由執行機關提供例行性的服務和支付各項經費，將政策內容付諸實行。相當於行政三聯制—計畫、執行、考核，其中政策是否能有效延續的關鍵在於「考核」階段，以便提供良好的回饋，資後續改進之參考，成為一個有效循環機制。

就補救教學的「考核」而言，教育部組織「國民中小學課中實施補救教學試辦計畫諮詢團隊」，於直轄市、縣(市)政府及所屬國民中小學之推動情形進行

實地輔導訪視，並評估辦理效益；各縣市政府則規劃學校訪視工作，針對補救教學執行成效不彰或推動困難的學校召開督導會議、檢討會議，以瞭解學校端辦理現況、執行困難；學校方面則需在補救教學資源平臺線上填報系統上作申請計畫、填報資料等，以確實掌握各校辦理情形(教育部，2016)。

除追蹤執行改進情形外，教育部亦針對補救教學績優教學團隊及績優學生給予敘獎鼓勵，作為標竿學習，以引導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國民中小學及在校學生效法，以發揮見賢思齊之效果。

而學生學習方面，實際的成效為何，依近年來許多學者、專家進行補救教學的研究結果可知，學生在接受補救教學後，學業成績進步，學習能力及態度也明顯改善，茲參考如下：

表 1 補救教學於課程上的應用成效

研究者	研究主題	研究結論
楊錦鳳 (2014)	國小一年級注音符號補救教學之行動研究	1.教材的多元與適性有助於提升個案學童學習的興趣與成就感，採用分析法、遊戲法與意義化教學法有助於提升學童的學習效率及專注力。 2.學童的專注力、練習時間是影響學童學習成效的較大因素。 3.學童在注音符號的聽寫及認讀能力上均有明顯進步，尤其聽寫語詞及拼讀短文的進步幅度較多。
鍾漢建 (2014)	以四年級分數數位數學教材進行六年級補救教學之研究	利用數位數學教材來進行分數補救教學，除了使學生充分了解概念性知識外，也可以讓學生進程序性知識與解題的練習，使學生的學習更加鞏固，並提升學生學習興趣，進而增進學生學習信心，建構更具體的分數概念。
賴季佑 (2015)	數位遊戲式學習應用於小學二年級數學補救教學之研究	1.透過數位遊戲式學習應用於小學二年級數學補救教學，可以提升學生之數學學習成效。 2.透過數位遊戲式學習與評量應用於小學二年級數學補救教學，可以提升學生之數學學習動機。
魏光旺 (2015)	運用合作學習實施補救教學之研究—以高雄市某高中高一學生為例	1.運用合作學習實施補救教學對學生的學習有正向的幫助。 2.運用合作學習實施補救教學讓學生有機會學會在正式課程中沒有學會的教材內容。 3.運用合作學習實施補救教學可以提升學生數學閱讀理解的能力。 4.運用合作學習實施補救教學對學生學習數學

		有具體影響。 5.運用合作學習實施補救教學讓教師教學專業成長。
簡秀香 (2015)	運用電子書對國小 中年級英語補救教 學學習成效之研究 —以桃園市某國小 為例	1.增加上課時數，對學習低成就的學童是有助益。 2.若能在強化學童學科知識的內涵之傳統教學模式外，適時輔以可保持學童一定的學習態度之電子書輔助教學，藉由兩種教學模式之相輔相成，應可達到更佳的補救教學效果。

補救教學目前的實施方式採用「診斷—教學—再診斷—教學修正」的動態教學方法；其教學模式多元，國內外學校通常使用的有：資源教室模式、同儕協作模式、閱讀策略模式、遊戲模式、圖像表徵模式、電腦輔助教學模式及套裝學習模式…等(鄭進斛，2014)，冀望能透過不同的教學過程、教學技術及教學策略，產生有效的教學成效；從文獻中亦可看出，透過補救教學可有效提升學生的學習動機跟學習成效，對學生的學習能力有正向的幫助。

政策的制定係為達成預期之目標，這些目標包括解決問題、前瞻創新、呼應民眾的需求。補救教學在近年來透過不斷的研究，大量產出教材及資源，供教師應用，更以多元化的教學方式與評量，帶起了低成就學生的學習興趣，提升其學習成效，這些都是大家有目共睹的。

#### 肆、補救教學方案執行之困境

補救教學並非只是現場教師的責任，尚牽涉其他因素，呂金靜(2014)表示校長理念對學校補救方案的形成有重要的決定性影響；林念臻(2014)認為補救教學的「行政執行層面」、「教師教學層面」、「課程設計層面」與「學生學習層面」的知覺間有正相關…等。研究者身為教育第一線人員，就教學現場及文獻整理所見，提出個人所見的問題，供各界參考，以下茲將問題簡分為三層面—行政、課程、參與來探討。

##### 一、行政面

###### (一)評鑑浩大，人力資源耗費

朱家儀(2013)於分析補救教學方案之執行現場，發現訪視委員的觀察以學校行政面居多，高達 55%，而教師教學面及學生學習面則僅有 29%與 14%，可見補救教學視導仍偏重於行政的功能，故學校教育人員為了配合訪視，需耗費甚多時間去彙整主管機關所需的評鑑資料，影響其教學準備時間。林念臻(2014)亦表示教育人員推行補救教學最大困境為彙整主管機關評鑑資料費時。蕭蕙雯(2014)認為受輔對象的篩選與學習能力施測的歷程，及行政程序的繁雜，易造成人事上的更迭頻繁。故政府應於評鑑上更用心思考，如何能簡化其作業，以減輕教師人力的耗費。

## **(二)經費延宕，教師意願低落**

學校需每年按規定申請、編班，開班則受限於經費的限制與延宕(臺南市政府教育局，2016)，加上鐘點費差殊(與其他方案相比，教師尚需完成繁重的評鑑資料)，大大影響教師授課意願，許多行政人員更是做「志工」。而校長理念對學校補救方案的形成更有著重要的決定性關鍵，因此校長支持度在補救教學政策上佔有舉足輕重的影響力，是政府所不容忽視的。

## **(三)相關政策雷同，學生分散參與**

政府目前針對弱勢學生所實施的扶助政策有：五歲幼兒教育扶持、國中小代收代辦費補助、國小課後照顧、夜光天使點燈計畫、補教教學…等。其中，補救教學與國小課後照顧的教學時間雷同，參與學員有部分重疊，因此家長會考量到課業問題，優先選擇國小課後照顧，以方便指導學生課業，跟上班級進度為主，導致補救教學學員稀少，幾乎無法如期開班。

## **(四)成效難見，師資嚴重不足**

學校基於對於現職教師的專業素養較為信任，故目前在任用資格上居高比例(蕭蕙雯，2014)。對現職教師而言，額外工作增添負擔，加之補救教學難見速效，故易使教師怯步，故師資不足是目前各校最大困境。

補救教學最直接、最有效的方式，其實是在班級教室中，由各班級老師來進行補救，既能了解學生的起點能力，也能針對各學生的需求進行個別指導。但因班級人數眾多，老師有批改不完的作業，導致無法分身乏術，如何妥善的分配教師人力，對學校而言，是件傷腦筋的事情，故政府因設想如何能減輕現職教師的壓力，才是當務之急。

# **二、課程面**

## **(一)學生差異大，教材準備困難**

補救教學政策，以提升低成就學生學習能力與效果為目標，達到因材施教的教育願景。而當前的問題為教師在進行補救教學時，需自行去蒐集或設計補教教學教材，以因應個別學生之不同學習落點需求，花費過多的時間去備課，影響到擔任補救教學師資之意願；且環境弱勢造成學習動機低落以及學習資源匱乏；補救教學專業能力不足，造成教師產生無力感，只能自行尋找資源解決(侯乃菁，2015)。故教育部如何統籌各方資源，以減少老師備課的時間，值得思考。

## **(二)學習時間短，教師能力有限**

補救教學現分為四期，除了暑假有較完整的學習時間，其他大約都是短暫的一周兩小時左右的課程。學生在如此短暫的時間內，除了要補足之前所缺能力，亦要跟上班級進度，對教師而言，是件難上加難事情。況且，接受補救教學的學生特質差異甚大，需個別化的一對一教學，才能有效提升學習興趣及增進學習效果，故教師尚須針對個別差異來指導，更是對教學能力的挑戰。倘若班級人數眾多，亦會壓縮每位學生學習時間，造成學習不彰(王文君，2014)。

## **(三)統一試題，學生能力不一**

九年一貫後，開放教科書，每個版本對基本能力的編排並不一致，學生所習得的時間點當然不同，尤其是文化素質較低的學區，對基本學習內容的測驗方式更感到困難，因此科技化的評量、全國統一試題、常模參照…等因素，是否能真正篩選出補救的學生，值得商榷（吳武典，1985）。再者，雖然篩選測驗次數已降低為兩次，但學生仍對多餘的考試感到厭煩，且儘管學生第一次已經過關了，還是得需考第二次，徒增學生對補救測驗的厭倦感。

### 三、參與面

#### （一）名稱標籤化，家長避之不及

教育部對「補救教學」政策宣導不足，造成了家長、學生認知上的偏差，影響學生參與度，導致學校開班率大受影響。而「補救」的名稱，更是讓家長避而遠之，學生產生被標籤化效果（張新仁，2001），加深其習得的無助感。

#### （二）接送不便，學生減少玩樂

補救教學之時間常訂於課餘或課後時間，故尚須經家長同意才能對學生進行補救教學，如利用寒、暑假期間開課更是備受挑戰，家長不願配合接送，而開課時間長達一個月，減少學生假期玩樂的時間，亦讓其聞之喪膽，故學生的學習動機低落；且目前對於無學習意願之學生亦無法強制實施補救教學，不合格的學生將不斷的在補救測驗名單內出現，對其而言，測驗已成為家常便飯之事。

教育在個人發展和社會發展中都起著基礎性的重要作用，是促成更深刻、更和諧的人類發展並藉以減少貧困、排斥、愚昧、壓迫和戰爭的主要手段之一，然而從上面困境可知，補救教學雖提升學生的學習狀況，但在執行方面卻有著行政、課程與參與三層面的問題挑戰，如何改善補救教學所遇到的困難才是教育人員需努力的地方。

### 伍、補救教學方案執行之建議

補救教學方案實行後，從政府到學術界都有報告或論文就各方面提出執行評估，本文茲就上述的困境，提出相關建議，供教育界參考。

#### 一、辦理研習，澄清迷思

「行政支持」對「教學效能」有中度正向影響，其中以「理念宣導」最能提升教學效能（李秀貞，2015），研究發現，有半數教師對補救教學政策並不瞭解，故教育部和地方政府除了對教育現場的評估，也應增加教師研習次數，並邀請專業領域的學者參與座談，並從學校的靈魂人物—校長著手，讓學校端能更瞭解政策走向，並加強教師的專業知能，進行在職訓練，以提升教學能力。

「補救」的名稱令人聞之喪，政府應設法將「補救」教學改成較為中立價值的名稱，以防家長、學生過度猜想，並辦理相關的說明會，正向的宣導可提升家長、學生參與的意願。

#### 二、成立專案小組，設定任用標準



各縣市補救教學資源中心組織亦應協助各校成立「補救教學專案小組」，以減少每年行政職位調動時，需重新交接的困擾，且簡化其評鑑資料內容，主動提供相關的教學支援；學校方面能給予教學設備的協助，且建立支持性的友善溝通管道，彼此相互協助與尊重，如此教學人員有更多的時間，將補救教學重點放置學生學習面上，才是真正符合補救教學的精神。

此外，補救教學的教學人員並非僅限於教師，政府除了與師資培育大學合作，引進具有師資資格的大學生及預備教師外，亦可培養為數眾多的代理、代課教師，成為專業的補救教學教師，以減輕現職教師的壓力，因此如何建立一套「攜手計畫教師任用標準」，將成為政府首當其衝之務。

### **三、小班教學，進行能力分班**

而補救教學最直接、最有效的方式，其實是在班級教室中，由各班級老師來進行補救，導師既能了解學生的起點能力，也能針對各學生的需求進行個別指導。但因班級人數眾多，老師有批改不完的作業，導致無法分身乏術，因此降低班級編制，減少共同上課人數，以小班教學方式增加個別輔導時間，讓老師有更多的時間去指導需要補救的學生，才是最快速的方法。

且學校如能以「學習能力」來分班、分科進行補救，教師在教材準備上也節省更多時間，混齡教學讓大手牽小手，重新激勵學習動機。

### **四、統整教材，教法多元**

教育部應統籌各研發補救教學教材之單位，配合網路的應用，開發數位化補救教學教材，針對已開發之教材提出有效搭建學生學習鷹架，以減少老師備課的時間。輔以科技教材使用，讓教學更多元化，一來可以提高學生興趣，二來可以分散學生對教師的需求量。

研究亦發現，多元化的教學方法，可有效提高學生的學習動機，透過互動式課程，寓教於樂，相信可以養成學生主動參與的習慣；且搭配動態評量方式，可確實掌握學生能力，改善制式化的填鴨考試所帶來的缺點，讓不同學習型態的學生都受惠。

學校如能在學期間的補救教學課程中，調整課程內容，將指導作業也納入其中，新、舊課程雙管齊下，家長既能放心讓孩子來參與補救教學，學生也能開心的完成家庭作業又加強舊有能力，一舉兩得。

### **五、設定獎勵，時時鼓勵**

現階段，補救教學的參與為鼓勵性質，並非強制，針對額外的測驗及接送工作，各校應設立獎勵機制，例如勤學獎、進步獎…等，多方鼓舞學生及家長，給予通過測驗、積極參與補救教學的學生鼓勵，以激勵他們能認真去完成測驗，減低其練習效應，並提高學生的參與度，才能確實將學生能力拉上，而不是三天打魚，五天曬網的教學，唯有站穩步伐、打好基底，才能一步步向前邁進。

教師在實施教學時，亦要把握學生狀況，時時調整目標，以免學生習得無助感，並以鼓勵代替責備，讓低成就學生能在補救教學的班級裡找回自信心。

雖然現階段的補救教學成效可彰，但對於各界所提出的問題，仍須設法解決，以其政策能更加完備，學生學不好不是學生的錯，也不是老師的錯，是因為老師還沒找到適合學生的教學方法，只要老師永不放棄，天生我材必有用，一定會在不同的地方找到屬於學生的一片天，可望補救教學能將所有需要「補」強的學童都「救」起來，真正照顧到每一位國中小學習低成就學生，以發揮政策的功效。

## 參考文獻

- 王文君(2014)。補救教學現場的省思與建議。《臺灣教育評論月刊》，3(8)，83-87。
- 朱家儀(2013)。「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補救教學方法之探究。《課程與教學》，16(1)，93-114。
- 李秀貞(2015)。高雄市國小教師知覺學校對「補救教學實施方案」行政支持與補救教學效能關係之研究(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屏東大學，屏東縣。
- 呂金靜(2014)。學校弱勢學童補救方案—以某小學為例(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南華大學，嘉義縣。
- 吳武典(1985)：《學習輔導》。台北，張老師文化事業公司。
- 林念臻(2014)。彰化縣國民小學教育人員知覺補救教學實施情形之研究(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南投縣。
- 侯乃菁(2015)。臺東縣國小原住民低成就學生補救教學實施現況之研究(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臺東大學，臺東市。
- 張新仁(2001)。實施補救教學之課程與教學設計。《教育學刊》，17，85-106。
- 教育部(2012)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補救教學作業要點修正規定。中華民國101年11月30日 臺國(二)字第1010193922B號。
- 教育部(2014)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補救教學實施方案。中華民國103年1月24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30004427號函。
- 楊錦鳳(2014)。國小一年級注音符號補救教學之行動研究(未出版之碩士論文)。玄奘大學，新竹市。
-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2016)。教務相關問題與回應(國小)。取自：<http://ppt.cc/1kLuL>
- 蔡先口等(2006)。國民中小學的校長課程領導模式及其實踐：臺北市都會弱勢地區國民中學校長課程領導區域合作模式之建構。《現代教育論壇研討會論文集十五》，491-510，臺北市：國立教育資料館。
- 鄭進斛(2014)。補救教學模式實施成效之分析—以碩博士論文為例。2014提升中小學補救教學成效之理論與實務研討論壇。取自：<http://priori.moe.gov.tw/index.php?mod=rdm>
- 賴季佑(2015)。數位遊戲式學習應用於小學二年級數學補救教學之研究(未出版之碩士論文)。世新大學，臺北市。
- 謝明燕(2006)。都會地區弱勢學生的學習與生活輔導以台北市公立國小為例。《現代教育論壇》，15，557-566。
- 鍾漢建(2014)。以四年級分數數位數學教材進行六年級補救教學之研究(未出版之碩士論文)。臺北市立大學，臺北市。
- 蕭蕙雯(2014)。宜蘭縣光復國小弱勢學生參與「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政策實施成效之研究(未出版之碩士論文)。佛光大學，宜蘭縣。
- 魏光旺(2015)。運用合作學習實施補救教學之研究—以高雄市某高中高一學生為例(未出版之碩士論文)。高雄師範大學，高雄市。

- 簡秀香(2015) 運用電子書對國小中年級英語補救教學學習成效之研究—以桃園市某國小為例 (未出版之碩士論文)。開南大學，桃園市。
- Jones, Charles O. (1984). *An Introduction to the Study of Public Policy*. Monterey, California: Brooks/Coles Publishing Company.
- Linan-Thompson, S., Vaughn, S., Prater, K., & Cirino, P. (2006). The response to Intervention of English language learners at risk for reading problems. *Journal of Learning Disabilities*, 39(5), 390-398.